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徵聘教師公告

1. 應徵資格：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相關領域博士學位者

或具美國精算學會（SOA）精算師（FSA）資格者

1. 徵求名額：編制內專任助理教授（以上）一名
2. 本校初聘之編制內專任教師應暫時先以專案教師約聘，俾於正式聘任前予以適當評估。但擬聘任教師已具有優秀學術成就者，得不受此限。
3. 專案教師符合學系評量標準及相關條件後，自次學期起恢復為編制內專任教師。
4. 為協助專案教師盡速恢復為編制內專任教師，可依據本校提升教師學術研究減授授課時數辦法申請授課時數減授，請參閱網址：
<https://web-ch.scu.edu.tw/storage/app/uploads/public/670/13a/4af/67013a4af22a0370534871.pdf>
5. 本校專案教師聘任辧法請參閱網址：<http://www.scu.edu.tw/personel/rules/rule77.pdf>
6. 領域專長：研究背景以保險精算、資訊、AI人工智慧與大數據分析、統計

為主，能以全英語授課，並具研究能量之教師。

1. 起聘日期：115年2月1日（114學年度第2學期）

或115年8月1日（115學年度第1學期）

1. 檢附資料：（以下各項資料請以紙本寄送，應徵資料恕不退還，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)
2. 履歷表（請務必包括中、英文姓名、性別、學經歷、專長或研究領域、學術著作列表、可任教科目、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及聯絡方式，如有國內聯絡人請一併告知）
3. 博士班歷年成績單(已具助理教授(含以上)教師證書者免附)
4. 博士學位證明影本（持國外學歷者須經駐外單位驗證）、指導教授開具的預計取得證書之信函正本、助理教授(含以上)證書影本、或美國精算學會(SOA)精算師(FSA)證明影本。
5. 由推薦人親簽彌封之推薦函三封
6. 能任教的科目，請擇「二科」詳列授課綱要（其中一科需與保險精算、資訊、金融（保險）科技、程式設計等領域相關，本系課程設計請參網址：<https://www.feam.scu.edu.tw/>）。
7. 收件截止日期：隨到隨審，最後收件截止為115年3月25日（以郵戳為憑）
8. 郵寄地址：100台北市貴陽街一段56號

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 沈靜芝秘書收

（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教師」）

1. 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網址<https://www.feam.scu.edu.tw/>

聯絡電話：(02)2311-1531分機2621

連絡人：沈靜芝秘書

E-mail：emmashen@scu.edu.tw